

文件编号	SS-EMS-02-007	版本	B	受控状态	
页数	1/2	生效日期	2005/4/15		
标题	供应商控制程序				
1-0	目的 协调与供应商关系，指导其发展环保意识。				
2-0	适用范围 适用于本公司的供应商和承包商的控制。				
3-0	职责				
3.1	采购部负责原材料供应商的评估与管理。				
3.2	管理代表负责其他供应商与承包商的评估与管理。				
4-0	程序				
4.1	本公司受控的环境管理体系中的供应商主要包括： A) 原材料供应商。 B) 工程，包括环保工程，承包商。 C) 废弃物处理承包商。 D) 其他环境管理工作中涉及的供应商。				
4.2	本公司对所有供应商实施评估与管理。				
4.3	供应商评估： A) 必须具备合法的经营手续，包括需特别审批的经营资格。 B) 未使用含毒的或其他会导致重大污染的材料。 C) 无重大环境污染的生产过程或工艺。 D) 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。 E) 承诺环境保护和持续改善。				
4.3.1	供应商评估由责任部门与相关部门共同执行。				
4.3.2	评估方式以问卷调查为主。				
4.3.3	原材料供应商经采购部主管或经理批准后，列入《原材料供应商一览表》。				
4.3.4	其他供应商和承包商经营运经理批准后，列入《合格供应商一览表》。				

编制		审核		审批	
文件编号	SS-EMS-02-007	版本	B	受控状态	
页数	2/2	生效日期	2005/4/15		
标题	供应商控制程序				

- 4.4 供应商管理：
- 4.4.1 由管理代表组织相关部门执行对供应商的评估，每年至少一次。
- 4.4.2 未通过评估的，要求其限期整改。
- 4.4.3 仍达不到要求的，督促其尽快整改，必要时，本公司可为其提供培训或技术资源。
- 4.4.4 公司定期向供应商通报有关环境管理体系的有关事项。

5-0 参考文件：无

6-0 参考记录：

- 供应商环保调查表
- 原材料供应商一览表
- 合格供应商一览表

编制		审核		审批	
----	--	----	--	----	--

环境管理体系文件

供应商控制程序

文件编号：	SS-EMS-02-007
文件版本：	B
原版发行日期：	2000-6-1
再版发行日期：	2005-4-15
持有人：	
总页数（含封面）：	3

标准志成集团有限公司
写字楼：香港柴湾康民街2号康民工业中心1501室
电话：（852）2889 2373
传真：（852）2889 2647
工厂：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九乡管理区
电话：（769）7739088
传真：（769）7739089